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威高集團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Weigao Group Medical Polymer Company Limited *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6)

有關建議分拆山東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獨立上市之
最新資料

本公佈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二月十八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分拆。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考慮到當前的市場狀況，本公司已決定不繼續在聯交所進行建議分拆。董事會認為，該決定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現有業務運作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與此同時，董事會將繼續對當前狀況進行評估並考慮所有方案，包括可能將威高骨科出售予於中國之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A股上市公司」)，以交換代價(包括該A股上市公司之股份)(「建議交易」)。由於建議交易之條款尚未落實，本公司可能會或不會進

* 僅供識別

行建議交易。倘建議交易得以落實或就威高骨科有任何其他重大發展，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佈。本公司股東及其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山東威高集團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學利

中國山東威海，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一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張華威先生 (執行董事)
王毅先生 (執行董事)
弓劍波先生 (執行董事)
夏列波先生 (執行董事)
陳學利先生 (非執行董事)
周淑華女士 (非執行董事)
盧偉雄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家淼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付明仲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錦霞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